

不麻痹 不厌战

不侥幸 不松劲



中宣部宣教局 国家卫生健康委宣传司 指导 中国健康教育中心 制作

上饶市信州区信江中路30号房产招租(五年)拍卖公告(3)

饶产办ggz2022-103号

受委托,江西省新洲拍卖有限公司定于2022年5月7日(星期六)15时,在上饶市政务服务中心(锦绣路2号信大厦B栋)公开拍卖 上饶市信州区信江中路30号房产招租(五年)“租赁权”。具体公告如下:

一、标的概况及起拍价:

序号	标的名称	面积约 (㎡)	用途	权证号	总层数/所在层数	起拍价 (万元/年)	保证金 (万元)	租赁年限
1	上饶市信州区信江中路30号房产	50	非住宅	未办理房产证	1层	1.71	1	五年

二、拍卖方式:采用无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公开拍租。

三、重大事项:

- 本次挂牌招租的重大事项揭示及瑕疵见上饶市丰和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房地产估价报告》饶丰和房估[2021]字第020号。
- 标的现状、规格、质量、数量、状况、性能、面积等均以现状招租,招租方提供的有关材料及说明仅供意向承租方参考,具体交付资产以交付时现状为准。转让方、拍卖公司不承担面积误差责任,不论面积是否增减,均不影响拍卖成交以及成交价格。意向承租方应认真咨询、看样、核实,明确本次招租标的的现状和可能存在的瑕疵。
- 租金按半年支付。竞拍成功后,承租方须在拍卖成交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交清第一期租金(第一期租金到期前5个工作日交清下一期租金)及相当于一个月租金的合同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后,承租方无违约行为的,由招租方按照合同约定无息退回(不计息)。
- 首年租金按拍卖成交价计算,以后每年租金按3%递增。
- 标的交付时间及起租时间以招租方与承租方签订租赁合同约定时间为准。标的成交后,承租人不得经营违法、扰民等影响周边居民的行业。

- 标的交付由招租方负责,拍卖公司不负责标的物交付。本次租赁权拍卖在拍卖文件中载明的其他瑕疵,由承租方自行承担。
- 暂无产权证。

四、标的咨询展示及报名:自公告之日起至2022年5月5日17时止。凭有效证件到江西省新洲拍卖有限公司办理报名手续,并交纳竞买保证金,保证金于2022年5月5日17时前汇入指定账户(以实际到账为准)。承租方被确定后,其缴纳的保证金抵扣交易服务费等相关费用后,剩余部分可以按合同约定转为等额交易价款(多退少补),交易凭证出具前,保证金性质不变。保证金在指定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按照相关规定返还原提交账号。其他未成交方缴纳的保证金及其利息在承租方确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返还原提交账户。保证金在指定结算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按同期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算。

竞买保证金账户:
【开户行:上饶银行广信大道支行,户名:上饶市产权经纪服务有限公司,账号:20310309000002468】
联系电话:0793-8206555 15907930053 15307931208
江西省产权交易所上饶办事处:0793-8300868
公司地址:上饶市信州区中山路35号银鹰楼三楼 军分区斜对面)

江西省新洲拍卖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日

上饶市信州区胜利路、三清山中大道、水南街及横峰县等四处房产招租拍卖公告(2)

饶产办ggz2022-102号

受委托,江西省新洲拍卖有限公司定于2022年5月7日(星期六)15时,在上饶市政务服务中心(锦绣路2号信大厦B栋)公开拍卖 上饶市信州区胜利路、三清山中大道、水南街及横峰县等四处房产招租“租赁权”。具体公告如下:

一、标的概况及起拍价:

序号	标的名称	建筑面积 (㎡)	不动产权证号	房屋用途	层数/总层数	起拍价 (万元/首年)	租赁年限	备注
1	上饶市信州区胜利路52号1-3	184.71	赣(2019)上饶市不动产权第0009268号	非住宅	1/27	525.9369(整体起拍)	十年	租金每年按3%递增。
	上饶市信州区胜利路52号1-4	923.96	赣(2019)上饶市不动产权第0009269号	非住宅	1/27			
	上饶市信州区胜利路52-54号1-7	1350.88	赣(2021)上饶市不动产权第0022479号	非住宅	1/27			
	上饶市信州区胜利路52-54号2-2	3425.28	赣(2021)上饶市不动产权第0022437号	非住宅	2/27			
	上饶市信州区胜利路52-54号3-1	3772.16	赣(2021)上饶市不动产权第0022376号	非住宅	3/27			
	上饶市信州区胜利路52号4-1	1200.47	赣(2018)上饶市不动产权第0029613号	非住宅	4/27			
	上饶市信州区胜利路52-54号4-2	2292.41	赣(2021)上饶市不动产权第0022377号	非住宅	4/27			
2	横峰县岑阳镇解放西路288号财富广场5号楼1-15	19.59	赣(2017)横峰县不动产权第0000410号	商业	1/7	1.5405(整体起拍)	五年	租金每年按5%递增。
	横峰县岑阳镇解放西路288号财富广场5号楼1-16	30.81	赣(2017)横峰县不动产权第0000406号	商业	1/7			
3	上饶市信州区三清山中大道188号35幢2-602	143.63	赣(2018)上饶市不动产权第0007523号	住宅	6/6	1.1103	五年	租金每年按3%递增。
4	上饶市信州区水南街340号9幢3-1102,3-1202	203.50	赣(2018)上饶市不动产权第0007522号	住宅	11-12/12	1.1146	五年	租金每年按3%递增。

说明:1、1号标的竞买保证金300万元;2、3号、4号标的竞买保证金各2万元。
2、租金按半年支付。标的成交后10个工作日内交清第一期租金,同时须缴纳1个月租金的合同履约保证金。

二、拍卖方式:采用无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公开拍租。

三、重大事项:

- 本次挂牌招租的重大事项揭示及瑕疵见上饶市国盛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房地产评估报告》饶国盛评字[2021]第1002号、1003号、1201号。
- 标的现状、规格、质量、数量、状况、性能、面积等均以现状招租,出租方提供的有关材料及说明仅供意向承租方参考,具体交付资产以交付时现状为准。出租方、拍卖公司不承担面积误差责任,不论面积是否增减,均不影响拍卖成交以及成交价格。意向承租方应认真咨询、看样、核实,明确本次招租标的的现状和可能存在的瑕疵。
- 租金按半年支付。竞拍成功后,承租方须在拍卖成交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交清第一期租金(第一期租金到期前5个工作日交清下一期租金)及相当于一个月租金的合同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后履约保证金由招租方按照合同约定无息退回(不计息)。
- 首年租金按拍卖成交价计算,以后每年租金按规定递增,具体详见重大事项附件。
- 标的交付时间及起租时间以招租方与承租方签订租

赁合同约定时间为准。标的成交后,承租人不得经营违法、扰民等影响周边居民的行业。

6. 标的交付由招租方负责,拍卖公司不负责标的物交付。本次租赁权拍卖已披露的瑕疵,由承租方自行承担。

7.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拍卖资料。

四、标的咨询展示及报名:自公告之日起至2022年5月5

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大道(原国泰超市)房产招租(三年)拍卖公告

饶产办ggz2022-101号

受委托,江西省新洲拍卖有限公司定于2022年4月22日(星期五)15时,在上饶市政务服务中心(锦绣路2号信大厦B栋)公开拍卖 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大道(原国泰超市)房产招租(三年)“租赁权”。具体公告如下:

一、标的概况及起拍价:

上饶市信州区五三大道房产(原国泰超市,位于市一小旁税务局大楼一楼)招租(三年)。参考建筑面积约402㎡,设计用途为商业、框架结构。租赁期限三年,起拍价28.944万元/首年,竞买保证金20万元。

二、拍卖方式:采用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公开拍租。

三、重大事项:

- 本次挂牌招租的重大事项揭示及瑕疵见江西君茗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房地产估价报告》君茗房估字[2022]第046号。
- 标的现状、规格、质量、数量、状况、性能、面积等均以现状招租,招租方提供的有关材料及说明仅供意向承租方参考,具体交付资产以交付时现状为准。意向承租方应认真咨询、看样、核实,明确本次招租标的的现状和可能存在的瑕疵。
- 竞拍成功后,承租人须在10个工作日内缴纳第一年前半年租金及相当于一个月租金的租房保证金。合同期满后,租房保证金由招租方按照合同约定无息退回(不计息)。
- 本次房产租赁权拍卖不是以房产面积为依据收取租金,而是以整体房产计算年租金的,招租方和拍卖人声明:不承担面积误差责任,面积误差不会影响拍卖标的的成交及成交价格。租赁期限为三年。第一年租金按成交价计算,以后每年租金在上一年租金基础上递增3%。
- 标的交付时间及起租时间以招租方与承租方签订租赁合同的约定时间为准。本次拍租房产不能用于经营餐饮、娱乐、违法、扰民等影响周边居民的行业。
- 在合同期内,承租方如需对房屋进行改造,应在改造前向出租方提交书面报告,在征得出租方的同意后方可进行改造,租赁期内承租方应负责保护房屋的整体结构,不得私自拆

除和改建房屋,如因此发生的安全事故由承租方负责,且需赔偿因改造房屋和结构给出租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因房屋外墙脱落、空调外机掉落、玻璃门窗掉落以及设施设备使用等造成的安全事故由承租方承担全部责任。

7.租赁期满或因承租方违约导致租赁合同解除的,承租方应在限定的时间内将其投入的一切可移动的设施、设备自行处置,装饰、装潢等不可移动(移动)的部分无偿归出租方所有,承租方撤离时不得破坏。未按期拆除的设施、设备,出租方有权进行处理,且不予任何补偿。

8.本次招租房产暂无产权证。

9. 标的交付由招租方负责,拍卖公司不负责标的物交付。

10.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拍卖资料。

四、标的咨询展示及报名:自公告之日起至2022年4月20日17时止。凭有效证件到江西省新洲拍卖有限公司办理报名手续,并交纳竞买保证金,保证金于2022年4月20日17时前汇入指定账户(以实际到账为准)。承租方被确定后,其缴纳的保证金抵扣交易服务费等相关费用后,剩余部分可以按合同约定转为等额交易价款(多退少补),交易凭证出具前,保证金性质不变。保证金在指定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按照相关规定返还原提交账号。其他未成交方缴纳的保证金及其利息在承租方确定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返还原提交账户。保证金在指定结算账户期间产生的利息按同期人民银行活期存款利率计算。

竞买保证金账户:
【开户行:上饶银行广信大道支行,户名:上饶市产权经纪服务有限公司,账号:20310309000002468】
联系电话:0793-8206555 15907930053 15307931208
江西省产权交易所上饶办事处:0793-8300868
公司地址:上饶市信州区中山路35号银鹰楼三楼 军分区斜对面)

江西省新洲拍卖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日

遗失声明

上饶市人民政府血吸虫病防治领导小组办公室《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陈志海,证书号:136090000115)不慎遗失,现声明作废。
上饶市人民政府血吸虫病防治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2年4月6日

遗失声明

上饶市信州区秦峰中心小学遗失规划审定的信州区秦峰中心小学及中心幼儿园建设项目的施工图,现声明作废。
上饶市信州区秦峰中心小学
2022年4月7日

启事

遗失江西省优待证壹本,证号:赣优E0200623号,声明作废,徐志新。

江西茗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Jiangxi Minglong Industrial Group Co., Ltd

发展绿色生态产业
壮大绿色生态产业
开发绿色生态产品
培植绿色生态品牌